

文化部「物流中心」提貨單

收件單位：

收件人：

電話：

行動電話：

傳真：

送貨地點：

供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序號	出版品名稱	提貨量	實領量	備註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11				
12				
13				
14				
15				
總提 貨量				
總實 取量				

說明事項：

出版品管理單位主管：

申請單位主管：

出版品管理單位經手人：

申請單位經手人：

文化部出版品管理單位贈書原則

- 一、 出版品贈送名單以縣市立文化局（文化中心）、公共圖書館、公私立大專院校圖書館、業務相關之機關、團體、學者專家、立法委員為原則。
- 二、 以減少贈送「個人」為原則。
- 三、 以避免重複浪費為原則。